

证券代码：300608

证券简称：思特奇

公告编号：2017-038

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2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已于 2017 年 8 月 11 日以书面、电话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。

会议由公司监事孙永胜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监事 5 人，实到 5 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《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和《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相关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反映了公司 2017 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为：5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

（二）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，并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为：5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

(三)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相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；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。因此，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具体内容，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《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为：5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2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 年 8 月 24 日